**2021年度滨江区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

**情况自评报告**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政府

2022年8月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区、县（市）人民政府开展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通知》（杭政教督办[2022]5号）要求，滨江区全面开展2021年度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自查，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1. **基本情况**

**（一）区情介绍**

杭州高新区（滨江）下辖3个街道，62个社区。2021年常住人口52.50万，增长4.16%；财政总收入406.99亿元，增长13.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89亿元，增长11%。地区生产总值2022.6亿元，增长11.3%。杭州高新区（滨江）以不到全省0.1%的土地面积贡献了全省2.7%的GDP。

（二）教育情况

2021学年，滨江区有各类学校（幼儿园）67所，含教育研究院、社区学院各1所，中小学29所（公办九年一贯制学校3所、初级中学7所、小学16所，民办九年一贯制学校3所），幼儿园36所（公办园27所58个园区、民办园9所）。共有学生61648人（中学8323人、小学29141人、幼儿20469人）。专任教师4818人，平均年龄34.5岁。全国优秀教师2名，省特级教师16名，省教坛新秀20名。中学、小学、幼儿园专任教师研究生学历分别达到21.52％、18.48%、11.93%。

**二、工作成效**

滨江区委区政府一直以“布局合理、公平开放、高质均衡”为目标，坚持立德树人理念，践行素质教育理念，切实保障政府投入，依法加强教育治理。2021年履行教育职成效明显，教育现代化发展水平监测获省第一名，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区获国家级验收通过，群众对教育满意度一直保持高水平。

**（一）政府重视**

**1.加强党的领导，完善制度建设**

充分发挥区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建立以区委副书记为组长的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统筹全区教育工作，出台《中共杭州市滨江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落实“常委议教”制度，2021年度先后召开4次专题研究会议，对教育改革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与部署。建立了《高新区滨江党委政府领导联系走访学校制度》、《滨江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履行教育职责、护校安园行动考核办法》等制度，2021年党委政府领导班子成员进校调研、宣讲16次，为教育形成良好的政治意识形态发挥了有力指导作用，同时按期开展部门履职考核。

**2.加强党组织建设，推进清廉教育**

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根据区委“三大主题年”要求，组织基层书记领办党建项目。局党委制定出台《滨江区教育系统党支部建设标准》《区教育局党委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滨江区教育局党委关于庆祝建党百年活动方案》等，精心组织学习，丰富建党百年主题活动。2021年全区各类学校共有党员1921名，全部纳入59个党支部管理，3个基层单位获市级清廉学校示范点和优秀案例。民办学校将党的建设要求写进学校章程，全区各类学校均做到党组织班子成员进入学校行政管理层，学校行政领导班子成员也均按规定进入学校党组织班子。出台《关于印发2022年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的通知》《关于在全区教育系统推进“清廉学校”建设的实施意见》等，定期组织党风廉政专题研究，定期召开教育系统清廉学校建设会，定期组织开展对学校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教师等满意度调查，及时发现问题苗头并纠正。

**3.加强督导机构建设，完善督导体制**

成立滨江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建立《滨江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工作规程》，设副总督学，设教育局督导科（挂办公室）。2021学年共有责任督学45名，负责29所学校、67个园区督导工作。督导经费在年度预算中单列，充分满足队伍培训、工作补贴、第三方服务及日常办公开支需要。督导科负责督政、督学及全区各类学校综合性评估工作。评估结果与学校年度绩效奖励、校长考核挂钩。重视督导问题回头看，适时组织专项督导对问题进行跟踪督导。

**（二）立德树人**

**4.落实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滨江区高度重视“五育并举”落实工作，充分保障“五育”教师队伍，开齐开足五育课程。2021年在培育五育特色，促进五育发展方面投入专项资金约514万元，8所学校上榜“杭州市文明学校”，6所学校入选“杭州市美丽学校”，2所学校被评为“杭州市绿色学校”，4所学校成为省中小学心理健康示范点，2所学校被评为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3300余学生人次获省级及以上科技、体育、文学艺术等奖项。全区各学校体育艺术类教师全面达标，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生均教学辅助用房面积、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等全面达标。揭牌中小学生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成立区人工智能教育中心、家校社协同育人中心和学生身心健康数据支持中心，促进儿童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推出《关于建立杭州高新区（滨江）“科技教育大联盟”培养学生综合素养的实施方案》，为学生劳动实践及综合素质发展创设更加广阔的空间；出台《关于创建滨江区中小学“五育并举”实验校的通知》，指导学校落实“五项管理”特色办学举措，完善“五好学生”评价体系，建设家校社“五育融合”协同育人机制，促进五育并举全面落实。

1. **规范评价体系，构建教育良好生态**

2021年教育局出台《滨江区学校高质量评价体系》，突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规范学校治理，加强师德师风以及学校办学特色、学生综合素质考核，充分重视教师、学生、家长、社会对学校工作的满意度，无升学率与学校经费分配、评优评先挂钩问题。评估结果设“综合评估优胜奖”“综合评估进步奖”，全面促进学校综合质量提升。主流媒体大力宣传党的教育方针，主动加强社会引导。2021年“滨江教育发布”推送五育并举、双减落实、立德树人、家校社协同育人等促进良好教育生态文章达300余篇。在浙江省基础教育生态监测中，我区得83.87 分，高出省平均 3.76 分，其中教育工作群众满意度达85%。“教育内部生态”“个体发展生态”两项一级指标杭州市领先。

1. **完善制度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出台《关于印发滨江区中小学教师违反师德行为处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将“师德考核负面清单”“教师小微权力清单”“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要求纳入其中。对有不良信用记录的教师在评职评优中一票否决。积极开展优秀教师典型树立和宣传工作，2021年“滨江教育发布”推送优秀教师典型40余例，如“卓越教师”“百名党员的初心故事”“我在国际滨当老师”等系列。成立《滨江区中小学（幼儿园）师德师风负面清单与信用管理机制建设工作专班》，加大师德违规行为处置力度。2021年度查处违反师德行为1起，教育系统开展警示教育187次，教师违反师德警示教育纳入教师培训必选修内容。

1. **保障到位**
2. **核定投入标准，保障投入只增不减**

建立清晰且全面的中小学、幼儿园各类经费财政拨款标准，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自2019年，滨江区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为小学每生每年1140元、初中每生每年1270元拨付，一直高于“浙教财〔2022〕5号”要求。随着学校课后服务广泛开展，2022年下半年将进一步提高公用经费标准。

2020-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如下：

|  |  |  |  |
| --- | --- | --- | --- |
| 学段 | 2020年（万元） | 2021年（万元） | 2022年（万元） |
| 初中 | 2472.72 | 2496.54 | 2700.26 |

2020-2021年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如下：

|  |  |  |  |
| --- | --- | --- | --- |
| 学段 | 2020年（万元） | 2021年（万元） | 增长比例（%） |
| 初中 | 94,008.57 | 94,019.75 | 0.01 |
| 小学 | 50,092.40 | 50,101.09 | 0.02 |
| 幼儿园 | 29,410.85 | 29,532.97 | 0.42 |

1. **完善内控制度，规范学校财务管理**

通过内部控制、绩效管理考核、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内部审计等工作，全面落实省市区各项经费使用管理和监管规定，建立健全使用管理责任体系和监管体系。通过《直达资金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直达资金预算执行管理的通知》，规范落实省市直达资金。无擅自制定或批准教育项目、提高收费标准、扩大收费范围等违规收费行为。

1. **统筹编制管理，切实减轻教师负担。**

滨江区2021学年无农村学校、寄宿制公办学校，教师编制执行省、市编办文件要求，按学籍学生数核定，并另加8%附加编制。2021年，小学生师比16.98:1；初中生师比8.61:1。不存在有编不补、挤占、挪用和截留中小学教职工编制问题。根据“浙编办发[2020]24号”文件精神，积极探索实践幼儿园聘用制管理，并于2022年4月出台《关于印发滨江区公办幼儿园聘用制教师管理办法（试行）》（滨政[2022]6号），按照标准核准聘用制教师控制数指标以及学年招录计划数。双减政策实施后，为确保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切实减轻教师工作负担，教育局制定了滨江区教师弹性工作指导意见，学校根据区指导意见制定方案。

1. **健全保障机制，确保教师待遇稳定**

建立滨江区教师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商讨教师编制、待遇、福利、保障、发展等相关事宜。2021年义务段教师年均收入235200元，高于公务员平均年收入。

1. **落实多项举措，促进学前教育均衡**

滨江区2020年获国家级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验收通过。2021年，区内幼儿园等级园覆盖率100%，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96.2%，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91.7%，公办园幼儿占比91.7%。幼儿园室外游戏场地生均面积、活动用房生均建筑面积、生均建筑面积全面达标。教师100%持证上岗。全区专任教师与幼儿比为1∶11.2。2021年公办园编制内教师年人均收入（基本工资+绩效工资）100103元，编制外教师年人均收入101096元。落实公办园生均财政拨款标准和普惠性民办园补助标准。普惠性与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分别按公办园生圴预算内事业费的25%、15%核补民办教育专项资金，2021年共补助民办幼儿园专项资金3980290元。

1. **紧盯各项指标，推进优质均衡发展**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先后出台《关于印发杭州高新区(滨江)教育强区建设行动计划（2017-2027）》《杭州高新区（滨江）关于建设教育生态打造美好教育新高地实施意见》《关于印发“让每一所学校都优质”行动计划方案的通知》等文件。2021年接受省实地核评后，根据反馈意见积极整改问题。目前，资源配置7项差异系数全面达标，政府保障15项指标14项达标（两所学校学生数超标），教育质量9项指标全面达标。

资源配置7项指标差异系数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 |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及以上骨干教师数** |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 |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 | **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元)** |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 | **综合** |
| **L1** | **L2** | **L3** | **L4** | **L5** | **L6** | **L7** | **L8** |
| 小学 | 全县平均值 | 5.89 | 1.73 | 1.17 | 5.48 | 9.22 | 4392.69 | 3.28 | － |
| 差异系数 | 0.128 | 0.271 | 0.132 | 0.199 | 0.169 | 0.193 | 0.171 | 0.181 |
| 初中 | 全县平均值 | 11.60 | 2.99 | 1.68 | 7.94 | 13.76 | 6294.09 | 4.21 | － |
| 差异系数 | 0.164 | 0.321 | 0.244 | 0.274 | 0.222 | 0.151 | 0.330 | 0.244 |

1. **补充教学资源，推进办学条件改善**

滨江区以高水平优质均衡发展为目标，为补足教育资源，近年来一直在高标准建设新学校，同时不断加大老旧学校的维修改造力度，2020-2022年分别投入维修基金3850万元、7870万元、3500万元。通过资源补充和设施改造，基本实现滨江区老百姓家门口的每一所学校（幼儿园）都是优质校园。在设施设备配备上，滨江区中小学一直按照“浙江省中小学实验室标准”配置实验室及器材，充分保障实验教学条件。2020-2022年分别投入设备采购专项资金11050万元、9878万元、10121万元，实现教育装备水平现代化、均衡化。特殊教育学校“浦乐单元培智学校”于2020年启动，2021年完成工程招标并开工建设，计划2024年完工。

1. **积极改革创新，助力实现共同富裕。**

出台《高新区（滨江）奋力推进高质量发展打造共同富裕实践样板（2021—2025年）》，积极推进教育共富。“嵌入式幼儿园”“通学路云守护”两个项目被列为杭州市共同富裕重大改革项目。目前，我区共有嵌入式幼儿园三所，很好地为企业职工解决孩子入学难、接送难的困难。全国首条“通学路”，以云上守护、硬件标识、志愿护学、家校社协同等四大系统编织“通学路”安全网，打造家、校、社教育共同体。《上下学“云守护”杭州滨江开通全国首条“通学路”》被新华社、浙江日报、杭州日报等30余家国家、省、市级媒体相继报道。

1. **重视安全工作，确保校园平安有序**

成立以区委书记为组长的校园安全工作专班，定期研究部署安全工作，出台“护校安园提质扩面工作方案”“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工作方案”等文件，校园安全治理成效纳入平安考核。全区16部门参与校园安全保障工作，分工明确、责任压实。教育局推出校园周边安全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并积极组织部门联动、明察暗访、专业指导、交叉互查等活动，推进机制落实。教育局指导各类学校以丰富的形式开展反邪教、防诈骗、防欺凌、防溺水等安全教育，落实道德与法治课程，积极开展普法教育。区财政专项拨款3000余万用于校园安保队伍建设。目前，100%学校配齐专职保安员、设置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公安联网和“护学岗”设置。加强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区域无校车。制定中小学生心理高危干预工作方案，设立危机干预领导小组，成立家校社协同育人中心，建立中小学身心健康数字平台，发布“滨江区心理健康教育家长72课”，定期开展中小学心理高危学生筛查工作。全区学校教师心理健康持证率90%以上，扎实做好学生心理的个辅、团辅和健康心理教育、宣传工作。2021年，区中小学生无非正常死亡。

1. **管理规范**
2. **加强部门协同，落实“双减”工作要求**

党委政府专题研究“双减”工作，并将“双减”工作纳入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重点任务，出台《滨江区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实施办法》《中共滨江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成立“双减”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等文件，确保“双减”认识到位、措施到位、落实到位。持续压减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2021年底“一次压减”后余26家，2022年再次压减5家，目前仅剩21家。21家学科类机构皆按照《杭州市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管理实施办法（暂行）》开设预收费专用托管账户。专户信息在“安心培训”平台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严格要求各机构执行学科类机构收费标准，使用规范合同文本。推进非学科分类管理，2022年上半年两次召开专题会议，移交非学科机构清单，明确科技、文旅、体育等主管部门的职责。通过日常检查、“回头看”、“双随机”、“岗哨排摸”等行动出动千余人次，严厉打击隐形变异行为。建立培训机构联合处置机制，通过行政联合约谈、专班督促整改、联合接访稳控等步骤，妥善处置“冒烟”“爆雷”问题。如帮助“旦悦”等公司化解退费风险上亿元。明确教师课后服务报酬标准与发放办法，2021学年中小学共计发放课后服务报酬约2082.30万元。

1. **落实招生政策，规范各类招生行为**

滨江区公办学校坚持就近入学原则，小学按学区招生，初中按小学对口直升的方式招生，民办学校在本区范围内招生。实行公办民办学校（含民转公学校）同步报名，民办学校（含民转公学校）实行百分百摇号政策，严格遵守招生规范，严禁择校等违规招生行为。

1. **贯彻省市精神，规范民办义务教育**

区委区政府根据省市要求印发《滨江区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出台一校一策落实方案，稳妥推进民办义务教育治理工作，成效显著。2020学年区域有四所民办学校，学生数占全区义务段学生数的12.05%。2021学年停办滨虹学校，民办学校学生数占9.02%。2022年杭州二中白马湖学校实现民转公，滨兰与多思学校合作办学，民办学校学生总数已控制在4%以内。无公办教师在民办学校任教。

**（五）人民满意**

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全面做好教育服务工作。为教师，推出12项关怀举措，全国首个教师码，提供丰富的学习培训、健康生活服务；为学生，落实“双减”政策，用好校内外各类资源，开设多元化课后服务，满足个性发展需求；为家长，严控校外培训机构数量，减轻家长负担，推出“滨江教育线上服务”管理系统，提供方便的转学服务，推出暑期托管，减少家长看管孩子的烦恼；为社会，开放学校图书馆、体育运动场馆、地下停车位等，给百姓带去福利。将校园建设列入区委区政府民生实事工程，全力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全覆盖。2021年，群众对滨江区教育工作满意度达85%。

**三、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经全面自查，我区尚存在教育资源局部紧张、教师队伍结构性差异较明显、督导机构及机制有待完善等问题，后续将进行重点整改。

1. **多措并举，推进优质资源全覆盖。**

对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指标，我区滨江实验小学和江南实验学校的学生人数超标。对此，我们将持续落实三方面举措，逐年缩减两所学校招生数，推进优质资源全覆盖。**一是加快校园建设。**根据《杭州市滨江区校园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全力推进校园建设进度度，确保西兴中学、江晖小学、竺可桢学校、硅谷小学如期完工并于2022学年投入使用。**二是充分挖掘资源。**在滨江实验小学、江南实验学校两所学校附近建设一所九年制学校、两所小学，分担两所学校的生源。**三是加快老学校改造。**2022年启动滨江区最后三所老学校（浦沿小学、长河小学、浦沿中学）重建计划，至2024年，确保全区教育资源的均衡。

1. **广开思路，促进教师队伍快发展。**

滨江区校际间在教师结构上存在一定的差异性，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教师年龄结构差异较大，平均年龄最小的学校与平均年龄最大的学校相差近14岁；二是中高级职称比例差异较大，最低的与最高的相差近50%；三是骨干教师百生比差异大。由此产生新学校教师经验欠缺、老学校朝气不足等不平衡问题。为此，我们将不断优化三方面举措：**一是完善区域教师交流制度。**加大一所学校工作满12年教师交流执行力，支持评职需要教师流动需求，加强集团教师交流考核，促使各学校教师年龄、职称更趋均衡。**二是推动教师专业发展。**实施新教师“3+3+1”、骨干教师“两锐”、班主任“三级四推”、管理干部“双轨并进”、教育人才“示范基地”等五大培养计划，推动教师“育人”“育德”能力提升，促进新老教师成长。**三是优化“引才工程”。**推出柔性引进高层次教育人才计划，如引进上海等先进地区专家团队，在周期内指导建设一支理念先进、业务精湛、梯次分明的高素质滨江教育人才队伍。

**（三）完善机制，推动督导体系更健全。**

目前，教育局督导科挂办公室，未设独立科室，未设总督学。责任督学主要由退居二线的校级干部、中层干部队伍组成，一定程度上存在创新力、学习力不足的问题。拟作以下改进：**一是完善督导机构。**根据《杭州市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工作方案》精神，拟独立设置“教育局督导室”为滨江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下设机构，负责督政、督学、评估监测等日常督导事务，并设滨江区“总督学”“副总督学”，进一步明确职能。**二是促进队伍建设。**在积极参加上级部门组织培训基础上，对督学队伍再提“三个一”学习要求，即每年参加一次“督学网络学院”培训，系统学习教育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每年读一本督导专业书籍，提升督学理论认识，每年一次学习工作交流，促进反思与提高。三**是补充督导力量。**根据要求增设专职督学，设片区组长，提高日常督导频次，完善督导流程，并根据现代化学校建设需要，引进第三方专业团队力量，对学校发展作更为深入全面地分析与研究，提出发展策略，促进学校品质发展。